

人民银行如何实施对各单位的会计监督职责？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2/2021_2022__E4_BA_BA_E6_B0_91_E9_93_B6_E8_c42_502863.htm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人民银行对会计监管负有如下职责：1.基本职责。依法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；发行人民币，管理人民币流通；按照规定审批、监督管理金融机构；按照规定监督管理金融市场；发布有关金融监督管理和业务的命令和规章；持有、管理、经营国家外汇储备、黄金储备；经理国库；维护支付、清算系统的正常运行；负责金融业的统计、调查、分析和预测；作为国家的中央银行，从事有关的国际金融活动；国务院规定的其他职责。2.相关金融监督管理。第一，中国人民银行有权对金融机构的存款、贷款、结算、呆帐等情况随时进行稽核、检查监督。第二，中国人民银行有权对金融机构违反规定提高或者降低存款利率、贷款利率的行为进行检查监督。第三，中国人民银行有权要求金融机构按照规定报送资产负债表、损益表以及其他财务会计报表和资料。第四，中国人民银行负责统一编制全国金融统计数据、报表，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公布。第五，中国人民银行对国家政策性银行的金融业务，进行指导和监督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